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3)02-0052-04

族群关系中的文化同构

——以五溪地区族群为例

李成实

(中共怀化市委党校 马列教研部, 湖南 怀化 418000)

[摘要]从人类学的视角考察五溪地区的族群关系及族群文化,可以发现,文化同构是五溪地区族群关系的一个重要特点。共同的语言、服饰、宗教、饮食等文化程式是其族群认同的显著标志。

[关键词]五溪地区;族群认同;文化同构

[中图分类号]G03 **[文献标志码]**A **[DOI]**10.3969/j.issn.1009-3729.2013.02.010

今天的“五溪”是指沅水中上游的五大支流,即酉水(酉溪)、辰水(辰溪)、舞水(漉溪)、巫水(雄溪)、渠水(橐溪)。我们以五条支流所达地区为经纬,依据地质地貌及地域文化的相似性,兼顾行政区划和地缘的完整性进行取舍,五溪地区指包括湖南省怀化市、湘西州、张家界市、邵阳市(部分),贵州省铜仁地区、黔东南州,湖北省恩施州(部分),重庆市黔江区(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龙胜县)、柳州市(三江县),共65个县市区、约14万平方公里的地域,有49个民族,总人口近2500万人。

自古以来,五溪地区为多民族避难、繁衍、聚居之地,因此曾被称为历史的后院、避世的桃源,曾是巴人、楚人、华夏族人、百越人和濮人等古代族群的重要活动区域。随着时间的流逝,原来那些古老的族群有的不复存在,有的迁出了五溪地区,有的被同化、融合于其他族群,有的发展为新的族群。如今的五溪地区是苗族、侗族、土家族和瑶族等族群的聚居地。这种族群构成是古代族群迁徙、交融、整合的结果,是不同族群互动发展的产物。任何族群离开文化都不能存在。族群认同是以文化认同为基础的,文化认同是族群关系中的一个重要的特点,也决定着一个族群是其所是。本文拟以五溪地区族群为例,从人类学的视角探讨族群与语言、服饰、宗教、饮食等文化程式的关系。

一、语言文化与族群认同

语言是文化的主要载体,是族群相互联系、相互交往的重要纽带,它在某种程度上以符号的形式象征族群性。语言与其他文化符号不同,语言是最为稳定的、与民族自身关系密切但又有独立发展规律的系统,这个系统不仅维系着族群内部的交往,而且是维系族群认同的最明显成分,是一个族群区别于另一个族群的显著标志。近年来,我国学者对语言与族群认同之关系的研究日益增多,从语言的角度来分析族群关系,探讨族群认同,是一个不可缺失的视角。在新的历史时期,经济的全球化发展和文化交流的日益频繁,使得各民族传统文化流失速度加快,这引发了人们对以语言为基础的非物质文化的高度关注,使探究语言在族群认同中的地位和作用显得尤为重要。

五溪地区各族群一般都有自己的语言,且风格各异。在现代化的浪潮中,各民族文化交流加速,被同化的机率逐渐增大,这使独具特色的族群语言成了维系族群认同的基础。五溪地区居住着一群特别的人——瓦乡人。“瓦乡人是指聚居在湖南沅水中游及其各支流沿岸的泸溪、古丈、永顺和沅陵、辰溪、溆浦的交界处被本土学者称为苗族支系的群体,在唐代李吉甫的《元和郡县志》与宋代朱辅的《溪蛮丛笑》等文献的记载中,瓦乡人被称为仡佬人或蛮、僚

[收稿日期] 2013-01-10

[作者简介] 李成实(1980—),男,湖南省邵阳市人,中共怀化市委党校讲师,硕士,主要研究方向:人与文化研究。

人,其后有的称为苗人,到了近代人们根据其语言的‘聾牙佶屈’才称之为瓦乡人”。^[1]瓦乡人究竟是汉族还是苗族,过去一直争论不休。据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学专家王辅世考证,瓦乡人的语言与汉语没有多大区别,其中部分不同的地方可能是古汉语的遗留,是汉语方言的一种。^[2]湖南师范大学的鲍厚星也撰文赞同。^[3]因此,在族属问题上,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根据瓦乡人的语言特征进行确定,把语言亲属关系的调查作为认定的关键,从而认定瓦乡人不是少数民族而是汉族。当然,现在有的瓦乡人在民族政策的惠及下被改为苗族或土家族。事实上,认定归认定,在瓦乡人自己看来,他们是与汉族明显不同的族群,他们有自己的话语系统,这种话语不仅外人无法听懂,就连同一地区的苗族、汉族也不懂。瓦乡人正是凭借这种独具特色的话语,固守着自己的一方世界。千百年来,这种话语既没有被汉语所同化,也没有被苗语所征服,瓦乡人依然在复杂的族群边界中固守着自己的话语系统,通过语言符号维系着自己的族群认同。就算在推广普通话的今天,瓦乡人依然保持着自己的独特说话方式。

二、服饰文化与族群认同

服饰通常被视作一个族群区别于另一个族群的重要外在标志,在一定程度上具有“族徽”的意义。服饰这种文化符号不仅具有实用功能和审美目的,还具有承袭图腾崇拜、氏族徽记、巫术观念的功能,在很大程度上体现并强化着族群内部的认同及族群之间的区分。在现代化大潮的影响下,五溪地区汉化程度日益加深,即使在一些多民族杂居地区,身着传统民族服饰的人也越来越少或服饰特征越来越接近,通过服饰已经很难区分不同的族属,但我们仍然能感受到不同族群之间的服饰区别依然存在,服饰的大同小异更多地成为处理自我与他者关系的一种生存策略。笔者以五溪地区的苗族为例来说明这一问题。

五溪地区是苗族聚居的主要地区,据史料记载,秦汉时苗族被称为“南蛮”,在历史上也有“百苗”之说,其生活区域在今黔、桂、湘、鄂、川五省接边地带。长期以来,由于政治、军事原因,苗族不断迁徙,有的进入深山老林,有的进入平坝地区。这种崎岖曲折的历史进程,决定了不同苗族群落文化生活的不一致性和复杂性。在苗族内部,由于时间的先后、支系的不同以及不同礼俗的需要等原因,在服饰上表现出一定差异。据清代乾隆《贵州通志》(卷七)记载,苗族有多个支系,主要有花苗、白苗、青苗、红苗、黑

苗、九股苗、东苗、西苗、克盈、桔羊苗、夭苗、谷蔺苗、平伐苗、紫姜苗、阳洞罗汉苗等不同支系。正是因为有如此多的苗族支系,苗族服饰在中国56个民族中是服饰最丰富、式样最繁多的。“从总体上来说,复杂多样的苗族服饰可分为五型二十三式。五型,分别指的是黔东南型、黔中南型、川黔滇型、湘西型和海南省型。按衣服的局部特征又可细分为贯首服、无领服、矮领服、短袖服、长袖服、大袖服、小袖服、左衽服、右衽服、对襟服、有扣服、无扣服、圆摆服、方摆服等。”^[4]五溪地区的苗族服饰主要有黔东南型和湘西型两个大类。黔东南型苗族服饰,主要流行于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16县市及广西融水、三江等地。湘西型苗族服饰主要流行于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贵州松桃县、四川秀山、酉阳以及湖北的鄂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等地。苗族服饰保持了浓郁的民族传统文化传统和特色,体现了苗族人民独特的审美心理。苗族服饰作为苗族历史意识与乡土情结的一种传达,被誉为“一部穿在身上的史书”。由此可见,不仅不同族群有自己的服饰文化,同一族群不同支系也有不同的服饰文化。这些不同的服饰表现了不同族群的历史特征、文化特征和美学特征,也表现了不同族群的特色和族群风格,是族群历史记忆的载体,也是族群文化的具象符号,是族群认同的主要标志。

三、宗教文化与族群认同

族群认同是建立在共同文化渊源基础上的,因为共同的文化渊源容易形成具有较强凝聚力的社会群体。在五溪地区,共同的宗教信仰是一种强大的文化聚合力。一方面,不同的族群因同一宗教信仰而有了相互认同的潜在动力;另一方面,不同的族群因为信仰相同的宗教使得彼此更加具有凝聚力。可见,宗教在族群文化认同中具有重要的意义,它与族群意识紧密联系在一起,成为一个族群区分另一个族群的重要标志。在五溪地区,由于族群众多,每个族群都有其自身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的固有的宗教,这里不能一一阐述,仅就五溪地区人数偏多的苗族、侗族和土家族等族群为例进行分析,探讨族群宗教信仰的差异以及宗教信仰是如何成为维系族群认同重要纽带的。

苗族宗教有着悠久的历史,尽管科学在进步,文明程度在提高,但在苗族婚礼、丧葬以及一切日常生活中仍然保存着其宗教习俗。在五溪地区,苗族人口众多、分布广泛,贵州省黔东南的苗民、恩施的苗民、湘西的苗民、怀化的苗民,他们之间相隔百里甚

至数百里,但他们在信仰上具有一个共同的特征,就是信鬼好巫、多神崇拜,并且这种宗教传统长期延续,目前仍然在相当程度上影响着苗族人民的农业生产和日常生活。也正是这一个共同特征,加强了苗族各支系之间的联系和沟通,也加深了他们对本族群的认同。

从形式上来看,苗族宗教信仰主要有3种形式。一是鬼神信仰。对于长期处于经济、科技落后状态的苗族人民来说,以万物有灵为基础的宗教信仰一直存在于他们的生产生活之中。在苗民看来,各种事物都有一种内在力量,并能演变为各种鬼神。苗族信仰的鬼神众多,但无非是善神和恶鬼两大类,古有“三十六堂神,七十二堂鬼”之说,认为这些鬼神具有超自然力量,对人们的生产生活能够起到控制作用。因此,像始祖、家先、五谷鬼、山鬼、水鬼、岩鬼、树鬼、风鬼、雷鬼等鬼神都成了苗民祭祀的对象。从根本上来说,祭祀表面上看是为祈求祖先或神灵保佑子孙人丁兴旺,实际它对于增强族群意识、团结整个血缘家族具有重要作用。二是祖先崇拜。祖先崇拜在苗族宗教里占有重要地位。在苗族人的祖先里,不仅有每一个家族的历代祖宗,还包括苗族共同的始祖伏羲、女娲和九黎部落的首领蚩尤。正是对共同祖先的崇拜,密切了苗族各个支系的联系,加强了相互间的认同。三是图腾崇拜。图腾崇拜是苗族最古老的宗教信仰。在五溪地区,苗族先民崇拜盘瓠,把盘瓠视为自己的始祖,大部分村寨都建有盘瓠庙,庙内设有盘瓠大王的神位,每年都举行隆重的祭祀活动,椎牛或杀猪祭祖。

在宗教信仰形式上,侗族主要有泛神崇拜、祖先崇拜和图腾崇拜等类型。在五溪地区,侗族具有鲜明的自然崇拜和泛神论思想,侗族古歌《天地之源》篇、《人类起源》篇、《救太阳》篇中都明确记载有创天地之神:赐广、乐慰、颠先、任谊、报亥。与苗族一样,侗族也信仰万物有灵,在他们看来,古树、怪石、大山、水井、河水、深潭等都有自己的神,都神圣不可侵犯,只要人们膜拜与供祭,这些自然神就会保护人。贵州三穗、天柱、锦屏,怀化靖州、通道一带的侗族村寨一般都蓄有风水神树,每逢农历的初一、十五和节庆人们都要求神保护村寨免除灾难。在祖先崇拜方面,侗族供奉的有女祖先和男祖先。侗族共同供奉的女祖先被认为是本民族最高护佑神。黎平、从江、榕江、通道和三江等县的侗族村寨都有名为“萨殿”或“堂萨”、“然萨”的神坛。长期以来,在侗族民间形成了一整套萨文化,包括有关萨的传说故事和歌谣、踩歌堂、吹芦笙以及各种敬萨祀萨活动

等。侗族的图腾崇拜类别较多,风格各异,且与其日常生活密切相关,有的为太阳图腾,有的为蜘蛛图腾,有的为伞图腾,有的为仙鹤图腾、金鸡图腾、龙凤图腾等。

土家族是五溪地区的一个重要族群。土家族信仰多神,有土王崇拜、祖先崇拜及图腾崇拜。他们信仰崇拜的对象,往往与神话传说密切相关,这与他们从事狩猎、山地农耕和土司制度有关。龙山、来凤、永顺、保靖、秀山、酉阳、古丈等地信仰猎神,这一带流传着许多关于梅山娘娘成为猎神的传说故事。在解放前,五溪地区的土家族都认为农事的各个方面都有灵魂、神祇在支配,所以到处都有土地庙,供奉五谷神。土家族地区在历史上长期存在土官、土司制度,土民还敬奉土王神,祈求庇护。龙山、来凤、永顺等地现在依然存有土王庙,有的把土王像供在土王祠,土老师(巫师)还把土王像画在诸神图中。

综合来看,上述三个族群都有自己的宗教信仰,且各具特色。但是,三个族群并不是互不来往的,在族群迁徙、通婚的过程中,各个族群的宗教信仰相互影响。特别是道教、佛教、基督教以及伊斯兰教的广泛传播,使得各个族群在宗教信仰上出现了很多变化,呈现出融合的态势。比如道教的玄学及其巫术渗透于苗族、侗族及土家族中间,与其原始宗教结合,形成了包括占星、巫术、祈祷、咒术、神符、驱鬼的道教信仰及行为。另外,五溪地区在佛教的影响下,凡成年人死后都要请“先生”来“开路”,为死者超度亡魂,宣扬佛教的“生死轮回”、“因果报应”、“四谛”、“十世因缘”和“八苦”等佛教教义。此外,五溪地区的苗、侗、土家族受观音思想影响很大,观音菩萨成为各族群共同礼拜的一个宗教神像,现在五溪地区存有大量祭祀观音菩萨的庙宇。不同族群的教徒除了平时在家敬佛、祀佛外,还经常到寺庙烧香拜佛,从而使寺庙成为不同族群教徒交流的平台,久而久之,促进了族际间的认同。

四、饮食文化与族群认同

在五溪地区,每个族群都有自己独特的饮食文化,尽管在某些方面有相似的特征,但从本质上来说,有其独特性,这种独特性往往构成一个族群的外部表象和鲜明特征,成为一个族群区别于另一个族群的重要参照,也是一个族群区分“我们”与“他们”的文化界标。不过,值得注意的是,饮食的独特性并非区分族群的唯一标志,因为在很多地区,那些相距较远的族群成员,由于地域文化的影响,就算是同一个族群,也会形成不同的饮食习俗。特别是在经济

全球化浪潮的冲击下,饮食文化已经摆脱了民族与地域的限制,不同的族群呈现出一些共同的特征,在这种情况下,饮食习俗的文化区分功能自然会受到一定影响,但这种影响不是根本性的,饮食文化至今依然是区分族群的一个显著符号,同时也是促进族群交流的重要载体。

五溪地区族群众多,在长期的生活实践中,形成了独特的饮食文化,并成为促进族群认同与族群识别的重要因素。本文选取了苗族、侗族和土家族为例子进行说明。

五溪地区的苗族以大米为主食,玉米、红薯为辅。苗民普遍嗜酸辣咸,好烟酒茶。苗民普遍喜欢食酸味菜肴,蔬菜、鸡、鸭、鱼、肉都喜欢腌成酸味的,酸汤家家必备。苗族非常好客,在款待贵宾时常常奉上油茶,湘西苗族喜欢喝万花茶。苗族人在就餐时要饮牛角酒,客人进家门时要饮“进门酒”;有的地方称“拦门酒”,入席时要饮“转转酒”、“劝杯酒”、“双杯酒”等,还要唱助酒歌;在进餐过程中,吃鸡时要把鸡头敬给客人中的长者,鸡腿要赐给年纪最小的客人;有的地方还有分鸡心的习俗,鸡心由主人夹给客人,客人不可吃,要把鸡心平分给在座的老人。

五溪地区侗族的饮食文化也带有浓郁的民族特色,保留着浓厚的民族传统,且自成一体。总的来说,有三大特点。一是杂。这个“杂”指的是饮食来源比较杂。五溪地区侗族主要居住在山区,山多平地少,粮食生产除了稻谷,还有包谷、红薯和马铃薯等。在侗族地区,肉食没有任何忌讳,猪、牛、鸡、鱼、鸭、虾、蟹等都是他们的美食,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水里游的都能成他们餐桌上的美味。油茶在侗族饮食中非常重要,有的地方早、晚两餐都吃油茶,打油茶被称为“侗族茶道”而广泛用于社交、喜庆活动。另外,在素食方面,侗族种植的蔬菜品种繁多,有白菜、莴笋、青菜、萝卜、南瓜、黄瓜、丝瓜、西红柿、苦瓜、豆类等30余种。水果也比较丰富,主要有橘子、柚子、桃子、李子、柿子等。二是酸。酸糯食物在侗族饮食中占有很重的比例。侗族有“三天不吃酸,走路打倒甯”的谚语,还有“无菜不腌,无菜不酸”和“侗不离酸”的说法,足见酸食在侗族饮食中的特殊地位。这种“特殊地位”还体现在节日饮食和礼仪交往中。“只要是重大一些的节日,餐桌上必有各种酸食,酸汤鱼、酸菜肉之类系主菜,酸菜汤、炒酸菜、凉拌菜放醋系调味菜。要是缺了酸菜,就觉得没了胃口。无论菜多菜少,酸食是绝对不会剩余

的。”^[3]三是欢。侗族喜欢热闹,喝酒一般要喝“转转酒”表示亲热,吃菜要吃“转转菜”。他们非常好客,一直以来就流传着“抢客”的习俗,后来演变成“合拢宴”。2009年9月14日,“天下第一合拢宴”旅游主题活动在怀化侗文化城开席,整个合拢宴参宴人数达到10200人,创造了新的吉尼斯世界纪录。^[5]

民以食为天,五溪土家族在特定的生活环境中,逐渐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饮食习俗。改土归流以前,五溪地区经济落后,生产不发达,导致农产品产量非常低,在那个时期,只有土司、土官才有机会食用大米,一般的土民只能以小米、糝子为主要粮食。改土归流以后,土家族居民的主食逐渐发生变化,主要以稻米、包谷、红薯为主。主食的改变,也改变了土家族的饮食习俗。土家人菜肴讲究酸、辣、香,这和侗族离不开酸一样。所以土家族特别看中辣椒、胡椒、花椒、大蒜、胡葱、韭菜、香椿等辛辣香味特浓的佐料食品。土家族对酒也是情有独钟,酒是待客时是必不可少之物。其中常见的是用糯米、高粱酿制的甜酒和咂酒,度数不高,味道纯正。另外土家族尤其喜食合渣,即将黄豆磨细,浆渣不分,煮沸澄清,加菜叶煮熟即可食用,民间常把豆饭、包谷饭加合渣汤一起食用。

任何族群都不能离开其文化而存在,族群认同总是要通过一系列的文化要素表现出来,语言、服饰、宗教、饮食等文化程式,是族群认同的显著标志。族群组织经常强调共同的语言、服饰、宗教和饮食,共同性特征有助于族群形成强大的凝聚力,使得族群关系表现为不同层次的多重认同。有了这种认同,五溪地区的各个族群才能相互联系、相互交融,共同繁衍生息在这片土地上。

[参 考 文 献]

- [1] 明跃玲. 也论族群认同的现代含义[J]. 湖北民族学院学报, 2006(6): 58.
- [2] 王辅世. 论湖南泸溪瓦乡话语音[J]. 语言研究, 1982(1): 135.
- [3] 明跃玲. 族群认同与互动: 兼论苗族瓦乡人的族群意识[J]. 湖北民族学院学报, 2006(3): 5.
- [4] 梁银珠. 苗族服饰文化考略[J]. 民族艺术研究, 2001(1): 38.
- [5] 袁仁琮. 论侗族饮食文化[J]. 贵州民族研究, 1994(2): 52.